

武汉临空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办公室文件

武临开办〔2020〕2号

武汉临空港开发区管委会办公室（东西湖区 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快推进重大 产业项目落地建设的意见

各街道办事处，开发区各产业办公室，各相关部门和单位：

为加快速度全面推进我区重大产业项目落地建设，充分发挥有效投资在稳增长中的关键作用，力争把疫情造成的损失降到最低限度，奋力实现今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经开发区管委会（区人民政府）同意，现就深入实施和优化“三层八线”项目协调推进机制提出如下意见：

一、坚持推进原则

（一）实行分层、分线、分片推进。根据 2020 全区重点产

业项目推进计划的安排、项目所属的责任单位和项目的类别，分别由项目责任单位、包保区级领导和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协调推进。

(二)坚持问题导向。以问题为导向，做细做实项目前期工作，优化项目审批流程，落实土地、资金、供应链等建设条件，着力发现并及时解决项目落地建设中存在的难点、堵点。

(三)锁定全年目标任务。在严格工程质量和严守疫情防控、安全生产底线的基础上，加大项目建设力度序时推进，确保全区245个重大产业项目按照“日调度、周通报、月考核、季考评”确保完成目标任务。

二、明确责任分工

(一)项目责任单位负责发现问题、收集问题和协调解决问题。对确须报包保区级领导协调解决的事项，由项目责任单位报包保区级领导协调解决。

(二)包保区级领导及其综合服务部门负责项目落地建设服务，具体责任分工为：

1. 2019年已明确由区委常委徐贻功包保协调推进的重点产业项目、新沟镇街2020年重点推进的产业项目以及机电产业办2020年部分续建和计划新开工项目，由区委常委、统战部部长徐贻功包保协调推进，综合服务部门为区委统战部。

2. 金银湖街、临空产业办2020年重点推进的产业项目，由区委常委、管委会副主任、区政府常务副区长李丽包保协调推进，

综合服务部门为区科经局。

3. 长青街 2020 年重点推进的产业项目，由区人大副主任周本奇包保协调推进，综合服务部门为区人大财经委。

4. 慈惠街 2020 年重点推进的产业项目，由区政协副主席刘之福包保协调推进，综合服务部门为区政协专委会。

5. 走马岭街 2020 年重点推进的产业项目，由管委会副主任、区政府副区长韩忠翔包保协调推进，综合服务部门为区城管执法局。

6. 径河街 2020 年重点推进的产业项目以及全区房地产项目，由管委会副主任、区政府副区长郭小平包保协调推进，综合服务部门为区住建局。

7. 东山街、辛安渡街 2020 年重点推进的产业项目以及全区农业项目，由管委会副主任、区政府副区长刘卓然包保协调推进，综合服务部门为区农业农村局。

8. 将军路街、现代服务产业办、保税物流产业办、食品医药产业办、高新产业办 2020 年重点推进的项目以及部分街道产业办招商引资还未落地的前期项目，由管委会副主任、区政府副区长肖国华包保协调推进，综合服务部门为区商务局。

(三) 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负责协调推进各包保区级领导在项目落地建设服务中需要专题研究的问题，综合服务部门为区重大项目办(区发改局)。

三、完善推进机制

健全项目全过程清单化、信息化、精准化管理，营造全区上下合力抓进度、抓落实、抓成效的氛围。

（一）实行清单化管理。由区重大项目办（区发改局）牵头，区商务局、区行政审批局配合，编制《2020 年全区重大产业项目推进计划》。从掌握项目信息开始，详细列出项目洽谈、签约、进资、开工、投产、达产及办理安评、环评、缴纳土地保证金等办理环节的具体时限。

区行政审批局协调区直相关部门，对核准类项目，要提前办理规划选址、用地预审，切实优化流程，对规划、用地、环评、节能等前期工作实行并联审批；对备案类项目，涉及的审批事项均实行并联办理，要盯紧办理环节，实行清单管理、对口服务、“承诺审批”、“先建后验”、逐项完成。

（二）搭建项目在线平台。由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负责，区委组织部、区政府督查室、区重大项目办（区发改局）、区直相关部门、包保区级领导综合协调办配合，搭建“临空港重大产业项目落地建设在线”信息管理平台。通过实时跟踪掌握项目推进最新动态和存在问题，保障项目落地建设中遇到的难点、堵点实现在线反映、及时受理、全程督查、限时办结，强化责任督导，提高协调服务效率和质量。

（三）实行挂图作战。一是纳入省、市级重大项目提速提效专项行动。充分发挥省、市级重大项目的示范带动作用，抢抓省、市对项目落地建设要素保障倾斜性政策，由区发改局对全区 15

个纳入省、市级重大项目个数占比、投资总量占比、每月投资量环比等情况进行排名，从而快速推动项目提速提效。二是新开工项目“比晒亮”专项行动。通过参加省、市集中开工活动，由区发改局通过组织现场办公、进度晾晒、拉练观摩观效等方式，加快推进项目落地，形成项目开工建设接续有力的良好态势。三是“四督四促”专项行动。区政府督查室会同区发改局将全区投资和重大产业项目落地建设纳入区政府督查范围，针对 2020 年全区亿元以上重大产业项目，从前期、审批、开工、投资、竣工、达产达效全生命周期进行分级分类督查督办，全力促进项目建设提速，尽快形成更多实物工作量。一督前期项目，促抓紧办理手续；二督计划新开工项目，促尽早开工；三督结转续建项目，促建设进度；四督项目完工投产，促尽快形成新的经济增长点。

（四）推动精细化部门管理。由区直相关部门制定本系统细化协调推进机制，形成我区“1+N”项目落地建设服务机制，并动态更新完善。其中，

区行政审批局充分发挥审批职能集中的优势，在每周五向区重大项目办（区发改局）上报计划新开工和纳入“批前提速”、“承诺审批”、“先建后验”项目的审批进展情况（包括备案证、用地规划许可证和工程规划许可证、项目报建和勘察审查和施工图审查、施工许可证），第一时间掌握项目审批事项办理情况。

区统计局加强统计入库指导，统筹协调街道、产业办或区直相关部门对全区 245 个重大产业项目建立联系人制度，每月定期

上门服务，督促项目建设单位提前做好统计入库准备，协调解决数据及时应统尽统报送问题，在每月 28 日前将上月未能通过审核入库项目及原因反馈至区重大项目办（区发改局），实现统计工作与项目谋划、审批、开工、建设、投产和统计入库全流程“无缝对接”。

四、打造高效服务环境

坚持高位推动优化投资环境，以服务环境的高水平催生项目落地建设的高效率。

（一）提高审批效率。进一步规范、精简审批环节和事项，加快完善政务大数据服务体系，优化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大力推行行政审批事项一网通办、一窗通办、一事联办。运用好区域性统一评价成果，审批事项结果互认，推行承诺审批制、“先建后验”，最大限度压缩项目审批时间。开展清理投资堵点问题专项行动，实时跟踪解决项目审批堵点、难点问题。

（二）扩大“批前提速”范围。将全区 245 个重大产业项目中的 86 个计划新开工项目以及 44 个前期项目，纳入“批前提速”办理流程，为我区重大产业项目落地开工建设赢得时间。

（三）打造最优代办队伍。区行政审批局要定期组织开展全区代办业务培训，从重大项目企业立项到开工建设申办流程、审批系统操作方法，为项目在我区快速建设、投产、达效提供全优服务保障。

（四）优化信用环境。要坚持守信践诺，强化政府诚信建设，

坚决防止出现“新官不理旧账”问题。区政府督查室会同区商务局定期对招商引资项目开展诚信履约“回头看”，督促认真落实合同约定事项，对于不履行合同、逾期不开工、占而未建、慢建久拖项目进行跟踪督办。对于因企业原因无法履约落地的项目，由区商务局按“先解约、再到市商务局销号”的要求，净化项目储备库。

五、完善反馈跟进机制

强化项目推进全过程监管，及时反馈跟进项目进度，督促项目加快推进、问题加快解决。

（一）进度反馈。主要是包保区级领导和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相关会议研究确定事项的反馈，由问题解决单位对办理过程、办理情况在3个工作日内向对应的包保区级领导综合协调办反馈处理意见，对正在办理的事项，每5个工作日报送进展情况，做到事事有回音、件件有落实。

（二）进度通报。完善投资和项目推进的“日调度、周通报、月考核”工作机制，由区重大项目办（区发改局）每周通过《要情专报》通报全区投资完成情况、245个重大产业项目推进情况和存在的困难问题，每月在主任办公会上通报全区投资完成及考核情况，245个重大产业项目推进及考核情况和困难问题“销号成绩单”，进一步压实工作责任。

（三）跟进督促。区政府督查室开展《全区投资和重大产业项目落地建设督查问题专报》。由区政府督查室在每月最后一个星期会同区重大项目办（区发改局）通过明查暗访、实地核实核

查的形式，对无实质进展的亿元以上新开工项目，进度相对滞后的亿元以上续建项目、项目未入统以及涉及会议议定事项超过时限仍未解决情况进行督办，并对相关责任单位或相关审批部门进行“红牌”警告，在经包保区级领导同意后提交区纪委（监察委）问责，着力查处一批“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等典型问题。

六、建立综合评价机制

组织开展项目阶段性、专项绩效评价工作，进一步总结经验，提升项目推进效率。

（一）评价对象。一是项目包保区级领导。根据项目包保区级领导为项目破难解困情况（项目进展情况、问题解决情况）及纳统入规情况进行评定。二是项目责任单位，根据项目目标任务时间节点推进情况进行评定。三是各项目所在街道、产业办及区直相关部门，根据项目困难问题销号情况进行评定。

（二）评价等级。项目包保区级领导、项目责任单位及各项目所在街道、产业办及区直相关部门的评价结果按完成情况分为三个等级，超计划完成的为优秀等级，按计划完成的为合格等级，未按计划完成的为不合格等级。项目包保区级领导每季评价，由区委、区政府综合评定；每月考核，项目责任单位及各项目所在街道、产业办及区直相关部门由区重大项目办（区发改局）综合评定。

（三）结果运用。一是会议表态。评定为不合格的项目责任单位及各项目所在街道、产业办及区直相关部门在管委会主任办

公会（政府常务会）上作表态发言，并由区政府督查室、区重大项目办（区发改局）实行重点督查、督办。二是领导约谈。对于项目推进不力、解决问题不及时、等级排名后3名为月度考核“红牌”的项目责任单位及区直相关部门，由区委、区政府领导约谈街道及区直相关部门主要负责同志。三是年终考核，项目包保区级领导评价与年终考核及激励相结合，项目责任单位及各项目所在街道、产业办及区直相关部门的考核结果纳入区绩效考核“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专项目标”，具体由区委组织部考评办会同区发改局负责实施。

武汉临空港开发区管委会办公室
(东西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5月1日



武汉临空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办公室

2020年5月1日印发
